

# 報告簡介

這份二零一七年可持續發展報告，闡述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方針、年內的表現，以及未來的發展路向和目標。報告內容說明我們的主要挑戰和應對策略，並詳述集團在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下所推行的各項措施。

本報告獲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通過，並由董事局審批。

報告是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RI) 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和《電力行業披露》，以及港交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撰。報告內容符合《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的「核心方案」的披露準則，亦包含多項「全面方案」所要求的重要披露事宜。

報告載述了我們在二零一七年的主要可持續發展表現和新近措施。如欲獲取更多有關港燈電力投資及港燈的資訊，例如各主要政策和恆常措施，以及我們的管治常規和財務表現等，請瀏覽集團網站及參閱集團年報。

另外，報告的[《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和[《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報告標準內容索引》](#)可在集團網站下載，兩份索引為讀者提供對照參考，方便他們查找指定的披露內容，以及我們對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而採取的措施。一些具體資料亦直接在[《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報告標準內容索引》](#)中列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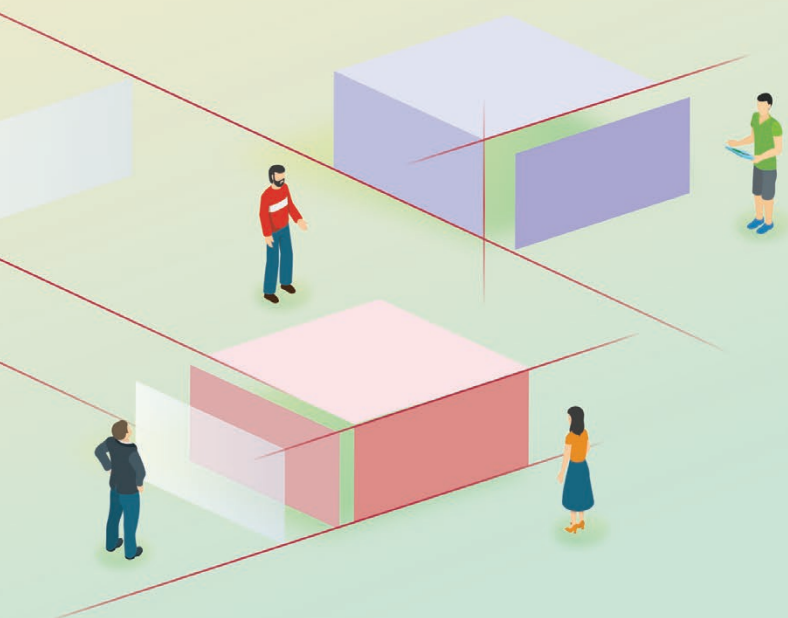
我們在撰寫報告前，為各有關事項進行了重要性分析和評估，以確定需適切匯報的重要事項。該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和有關資料，詳見「持份者的參與」章節和[《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報告標準內容索引》](#)。

報告內的數據是按照有關指引和標準進行收集和分析，例如參照國際標準 ISO 14064 匯報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依循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的有關指引為我們的辦公大樓進行能源和碳審計。除特別註明外，報告內的數據皆以絕對數值表示。另外，由於各數字以四捨五入計算，相加結果未必與總計數字相符。

報告內的「供應商」是指與我們有直接商業關係的供應商，包括承辦商。另外，我們的專業團隊主要是全職僱員，另有少數兼職和臨時僱員；而承辦商的人員與我們並無直接僱傭關係，因此不會被界定為我們的僱員。報告內的「股東」是指我們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為確保報告的可信性，我們委託了獨立第三方核證機構審核報告內容，這正好展示我們以具透明度和負責任的態度管理有關可持續發展事宜。詳情請參閱報告末的「核實聲明」。

如對報告內容或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有任何意見，歡迎進入集團網站 [www.hkei.hk](http://www.hkei.hk) 填寫網上意見問卷。



本報告封面設計展示港燈電力投資作為香港的能源企業，如何與各持份者合力為集團、本地經濟和社區的可持續發展構建一幅環保藍圖。我們將透過增加天然氣和可再生能源發電、支持電動車發展和鼓勵綠色生活，為邁向低碳未來作出貢獻。